

A 股证券代码：601336 A 股证券简称：新华保险 公告编号： 2025-038
H 股证券代码： 01336 H 股证券简称：新华保险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6 月 27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12 号新华保险大厦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80
其中：A 股股东人数	578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 股）	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617,262,919
其中：A 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388,933,537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 股）	228,329,38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1.842884
其中：A 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4.523571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7.31931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或“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通过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董事长杨玉成先生因公务无法主持会议，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由董事龚兴峰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10人，出席10人；
- 2、公司在任监事4人，出席4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因其他公务未出席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4、公司董事候选人张晓东出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 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388,832,738	99.992743	40,700	0.002930	60,099	0.004327
H 股	226,925,482	99.385143	975,500	0.427233	428,400	0.187624
普通股合计：	1,615,758,220	99.906960	1,016,200	0.062835	488,499	0.030205

2、 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388,830,838	99.992606	40,700	0.002930	61,999	0.004464
H 股	226,925,482	99.385143	975,500	0.427233	428,400	0.187624
普通股合计：	1,615,756,320	99.906843	1,016,200	0.062834	490,399	0.030323

3、 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董事尽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1,388,817,138	99.991620	52,800	0.003801	63,599	0.004579
H 股	226,925,482	99.385143	975,500	0.427233	428,400	0.187624
普通股合 计:	1,615,742,620	99.905996	1,028,300	0.063582	491,999	0.030422

4、 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监事尽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388,800,338	99.990410	52,800	0.003801	80,399	0.005789
H 股	226,925,482	99.385143	975,500	0.427233	428,400	0.187624
普通股合 计:	1,615,725,820	99.904957	1,028,300	0.063583	508,799	0.031460

5、 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388,795,738	99.990079	52,800	0.003801	84,999	0.006120

H 股	226,925,482	99.385143	975,500	0.427233	428,400	0.187624
普通股合 计:	1,615,721,220	99.904672	1,028,300	0.063583	513,399	0.031745

6、 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A 股/H 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88,804,238	99.990691	40,700	0.002930	88,599	0.006379
H 股	226,623,296	99.252796	1,277,686	0.559580	428,400	0.187624
普通股合 计:	1,615,427,534	99.886513	1,318,386	0.081519	516,999	0.031968

7、 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财务决算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88,831,138	99.992628	40,700	0.002930	61,699	0.004442
H 股	226,675,282	99.275564	1,225,700	0.536812	428,400	0.187624
普通股合	1,615,506,420	99.891391	1,266,400	0.078305	490,099	0.030304

计：						
----	--	--	--	--	--	--

8、 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88,871,737	99.995551	48,400	0.003484	13,400	0.000965
H 股	228,327,782	99.999299	0	0.000000	1,600	0.000701
普通股合计：	1,617,199,519	99.996080	48,400	0.002993	15,000	0.000927

9、 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88,855,237	99.994363	43,200	0.003110	35,100	0.002527
H 股	227,706,089	99.727020	621,693	0.272279	1,600	0.000701
普通股合计：	1,616,561,326	99.956618	664,893	0.041113	36,700	0.002269

10、 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张晓东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388,658,062	99.980166	230,175	0.016573	45,300	0.003261
H 股	219,991,708	96.348401	8,299,910	3.635060	37,764	0.016539
普通股合计：	1,608,649,770	99.467424	8,530,085	0.527440	83,064	0.005136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8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34,178,622	99.819512	48,400	0.141353	13,400	0.039135
9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4,162,122	99.771323	43,200	0.126167	35,100	0.102510
10	关于选举张晓东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33,964,947	99.195468	230,175	0.672232	45,300	0.1323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普通决议案，已经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及其代表所持有

效表决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2、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 8、9、10 项议案。

3、本次会议还听取了《2024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和内部交易评估报告》。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方达（北京）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超、艾慧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参与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8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上海市方达（北京）律师事务所关于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